

聊城市人民政府

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七十一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结合 2022 年聊城市人民政府工作实际，编制发布本报告。全文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及其他需报告的事项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。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聊城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liaocheng.gov.cn>）查阅或下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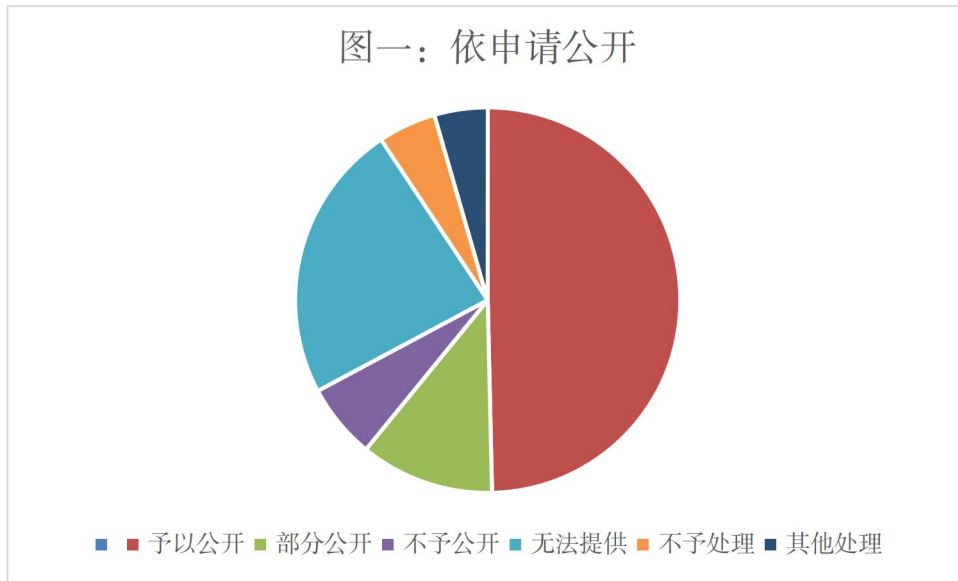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聊城市人民政府以“公开聊亮”品牌为抓手，扎实做好主动公开、不断优化公开平台、拓展解读渠道、深化政民互动、全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不断提升，“公开聊亮”品牌效应持续彰显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2022 年主动公开市政府和市政府办公室政策文件 64 件，配发解读材料 230 件，其中，主要负责人

带头解读政策 28 件，多角度解读政策 29 件；公开了市政府常务会议 30 次，全部配发了视频和图文解读，对部分重要议题进行了单独解读；编辑出版《聊城市人民政府公报》12 期，实现了公报电子化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2022 年，聊城市新收到及上年结转信息公开申请 1265 件，比上年增加 12.8%；已答复 1253 件，结转下一年度 12 件。在所有已答复的申请件中，予以公开 622 件，占 49.6%，部分公开 141 件，占 11.3%；不予公开 79 件，占 6.3%；无法提供 294 件，占 23.5%；不予处理 61 件，占 4.8%；其他处理 56 件，占 4.5%。

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进一步规范了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发布管理。本年度制发规章 4 件，废止 2 件，现行有效规章 13 件；制发规范性文件 93 件，废止 60 件，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 312 件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持续优化政府网站建设，新建了智能政策问答平台、聊城市媒体库、公共企事业单位、惠企政策、扩大有效投资、行政执法公示等6个专题；升级了政策文件集中发布平台，增加了部门文件展示功能，便于查询；优化了双随机一公开、优化营商环境等专题，使展示效果更加精简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调整了市政府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明确了政务公开工作专人专责。全年举办大型培训会议四次，通过线下和视频会议相结合的形式，将培训范围覆盖到全市各区县和市、县所有部门的基层政务公开工作人员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4	2	13
行政规范性文件	93	60	312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126665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4922273		
行政强制	64897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32	0	0	0	0	0	32
	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65	5	1	1	1	0	273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15	0	1	0	0	0	16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5	0	0	0	0	0	5
	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12	0	0	0	0	0	12
		2.重复申请	1	0	0	0	0	0	1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46	0	0	0	0	0	46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1	1	0	0	0	0	2
	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33	0	0	0	0	0	33

		2. 申请人预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16	0	0	0	0	0	16
		3. 其他	7	0	0	0	0	0	7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七) 总计		1200	14	13	2	23	1	1253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11	1	0	0	0	0	12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97	0	3	1	101	13	0	3	1	17	21	0	0	0	21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聊城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还存在一定差距，主要表现在底层工作机制需要更新、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针对性不强、政策解读创新性不足等，下一步将着重在以下几个方面予以改进。

(一) 理顺工作机制，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。建立全

时间周期政务公开、全生命周期政策解读机制，集聚政府中心工作,将主动公开嵌入工作各环节，同步谋划、同步推动、同步实施，巩固主动公开工作基础；实施重大行政决策、重要事项清单制管理，健全名录报备；实施意见征集、公开属性源头认定、信息发布和动态更新全链条工作机制，压实政府部门政务公开主体责任；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，健全同步报备、同步指导工作措施，提升依申请公开质效；健全政务网站站群和政务新媒体运维监管机制，强化平台建设和内容建设，增强技术支撑，确保政务网站和全市政务新媒体管理规范、更新及时、内容准确、服务到位。

（二）聚焦重点任务，确保政务公开精准高效。以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为突破点，立足各领域信息公开特点规范信息架构，优化信息归集，增强公开时效；突显政务公开为大局服务的作用，围绕重点工作任务针对性强化信息发布，以公开稳舆情、稳预期、增信心。

（三）聚力解读创新，提升政务公开便民质效。以政策解读为政务公开提升点，把政策解读嵌入政策制定和实施的全生命周期，在各阶段，同步开展有侧重的解读；建立重大政策协同解读机制，稳妥推进会议全方位解读，以政府全体会议、常务会议议题解读为示范，拓展会议解读广度和深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

1.拓展解读渠道，促进政策解读“多维度”。一是在全市范围内开展“我为解读献计策”活动，广泛倾听群众解读诉求，采纳群众意见；二是搭建“局长（主任）大讲堂”交流平台，组织33个市政府工作部门“一把手”围绕本单位重点工作和重大政策登台“授课”，带头宣讲解读政策，并同步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；三是开启政策解读“人工服务”模式，政策解读页面后附解读机构、解读人、联系方式，对有需要的群众和企业实行一对一解读。

2.深化政民互动，增强党群干群“亲密度”。一是集中开展“政府开放月”活动，围绕营商环境、民生保障等10余项社会关注度高的领域，精心策划线上线下互动交流502场（次），让群众多渠道、多方位、多角度了解政府工作。二是实施市政府常务会“每月一题”制度，聚焦急难愁盼问题，邀请群众代表及相关责任方、利益方列席市政府常务会，共同商讨对策、解决问题，吸纳群众建议190余条，陆续啃下“停车难”“农民工维权难”“垃圾分类执行难”等多项民生“硬骨头”。三是推出“政府民生实事看进展”系列报道，对政府工作报告中承诺的30件民生实事完成情况进行实地采访，由政府部门负责人出镜讲解进展情况，以“短视频+图文报道”形式在政府门户网站和新闻媒体上同步刊发。

（二）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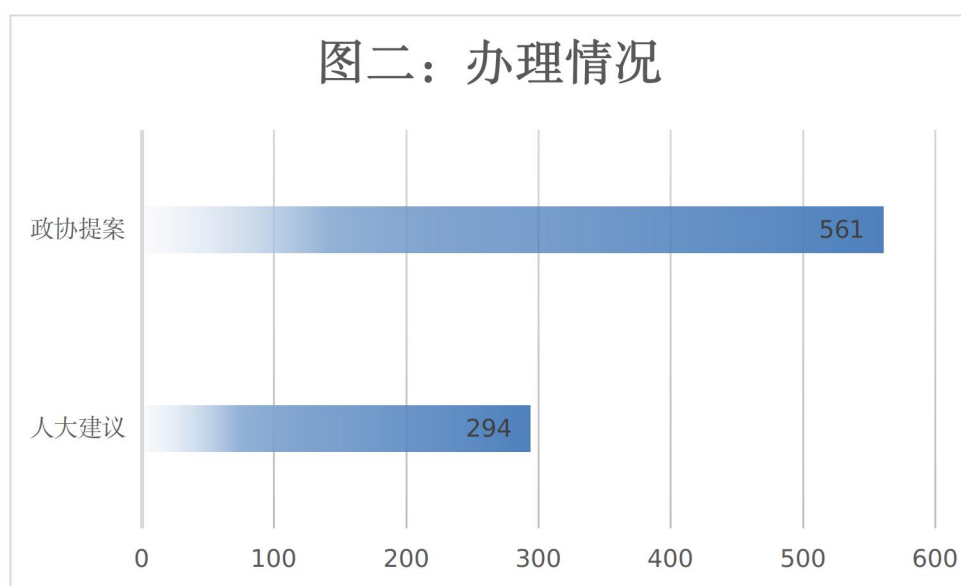
聊城市政府严格对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22〕8号）、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2年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鲁政办发〔2022〕5号），印发了《2022年聊城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（聊政办发〔2022〕1号），并以附件的形式下发了《2022年聊城市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解表》，将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细化分解成5个大项、17个小项和33个重点任务，并压实了主体责任。在工作中强化日常检查督导，以任务分解表为基础，制作了政务公开日常工作评估指标，按月调度任务执行情况，并纳入政务公开年度考核体系，确保要点任务落到实处。

（三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

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以来，市人大代表就全市相关方面工作提出了294件建议。其中，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期间提出284件，闭会期间提出10件。这些建议中，由政府系统承办266件，由党群系统承办28件（其中与有关政府部门共同办理的12件）。目前，294件建议均已办理完毕并答复代表，代表满意（含基本满意）率达99%。

市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以来，政协委员、政协各参加单位和专门委员会，提出提案561件，经审查，立案409件。立案

提案中，党派团体、专门委员会、界别等提案 32 件，委员提案 377 件，分别交由 57 个单位承办，目前全部办复。



（四）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情况

2022 年，聊城市人民政府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。